附件3

招聘工作程序及监督

一、招聘工作程序

1.报名

报名采取邮件报名的方式。报名人员填写《甘肃卫生职业学院公开考核招聘高层次人才报名表》。

《甘肃卫生职业学院公开考核招聘高层次人才报名表》连同个人毕业证、学位证等相关材料扫描件打包发送至学校招聘邮箱wzybszp@126.com，邮件命名：本人姓名+毕业院校+专业名称。

2.资格审查

符合要求人员，学校将通过电话联系，约定资格审查时间。被通知参加资格审查人员，须持《甘肃卫生职业学院公开考核招聘高层次人才报名表》、毕业证、学位证及专业能力成果原件与复印件、纸质简历；未取得毕业证、学位证应届毕业生，须持学校开具的学业成绩、毕业时间证明及专业能力成果原件。有工作单位的应聘人员还须提供单位人事管理权限部门出具的同意应聘证明原件。

3.面试考核

面试考核由学校统筹组织开展。采用结构化面试考核方法，以科研成果汇报、专业课试讲、答辩等方式进行，对应聘人员的学习背景、科研能力、教学能力和适应高校教师工作能力等考核指标进行量化打分。

4.体检

体检在三甲综合医院进行，参照《关于修订〈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及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的通知》（人社部发〔2016〕140号）文件执行。

5.考察

考察应聘人员的政治素质及德、能、勤、绩、学等情况，考察采取调阅档案、个别谈话等方式，有工作经历者到其原单位进行考察。师德师风表现实行“一票否决”。

6.公示及审批

学校根据考核、体检和考察结果，确定拟聘人员，拟聘人员名单在学校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期为7个工作日。经公示后办理审批手续。规定时间未取得毕业证、学位证者，取消聘用资格。

7.备案及聘用

学校将审批结果报甘肃省教育厅、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备案，对经批准的人员，按照规定办理聘用手续。

8.其他

凡提供虚假材料或填报虚假信息或因劳动纠纷不能在规定时间内办理调档手续者，一律取消资格，不予聘用。

二、监督

公开招聘工作，由学校纪监部门全程监督，接受社会监督。

监督举报电话：0931—8265054（**非招聘咨询电话**，工作日9:00-12:00，14:30-16:30）

监督举报邮箱：2805524615@qq.com（**非招聘报名邮箱）**